

股票代码: 000039、200039 股票简称: 中集集团 中集B 编号: [CIMC]2012-07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媒体报道情况

2012年12月12日,《上海证券报》发布了《前海空间规划编制近尾声中集等三公司被曝“有地”》的报道;《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发布了《中集集团首度承认在前海有地》的报道;上述报道中提及了如下内容:

“中集集团执行董事兼总裁麦伯良近日在香港公开表示,公司在前海拥有50万平方米的土地储备,成为首个公开承认在前海“有地”的A股上市公司”。

二、情况说明

本公司就有关拥有前海土地的情况说明如下:

1、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的集装箱生产工厂的土地使用权租约于2011年到期,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于2005年前后开始筹划并寻求新的生产基地,以搬迁及替代蛇口生产基地,最终选址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物流园区(当时的土地规划)。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拥有深圳前海合作区的土地情况如下:面积为52.42万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于2006年12月31日与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签署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土地出让金已经缴付完毕,并于2007年取得土地权属证书。

3、未来该幅土地是否转为商业用地具有不确定性,尚待政府有关前海规划的最终确定。

4、本公司未有授权任何人员接受过《上海证券报》、《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记者的采访。

三、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本公司通过自查认为，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私下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漏非公开的重大信息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的情形。

本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